推进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一体化

□刘惠　陈薇

要点提读

◎如果出现对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存在争议、相关线索需深挖或合并处理、事实查明需要其他部门配合等情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应当对解决问题可能需要涉及的部门和人员及时汇报，提请召开联席会议，组织相关人员共同会商、研判，集合众人力量共同解决问题。

◎证据共享、取证共商有利于充分实现资源共享和深入挖掘，打赢攻坚配合仗。这就需要建立涉案卷宗全面、全程、同步共享机制，及时提出和听取取证意见，做好预判和提前应对。

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是检察公益诉讼的重要类型之一，在当前推进检察一体化建设的背景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一体化亟待深化落实。如何从理念更新、机制建设、后续保障等方面做好这项工作，笔者谈几点建议。

一、理念更新，跟上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新要求

检察一体化是检察机关履行检察监督职能的指导原则，也是检察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和取得较好司法效果的重要保障，有助于最大化利用检察资源、形成检察监督合力、完善检察机关内部监督制约机制、提升检察机关办案能力整体水平。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一体化，要在检察一体化理念指导和统领下开展工作。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业务要突破发展瓶颈，必须树立检察一体化的工作理念，打破部门利益局限，摒弃就事论事、零敲碎打的单向度思维定式，助力工作更高质量发展。

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提供协调运转的保障

（一）建立线索移送管理机制。建立规范的线索移送及管理机制，有利于从源头上解决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源不充分、线索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一方面，建立及时畅通的线索移送机制及规范的反馈机制。司法实践中，检察机关可以建立以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为线索聚集地、相关职能部门协作配合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移送机制和有移送必有反馈的工作机制。一是充分发挥案件管理部门作用，对照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常见罪名清单，对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及时提示案件承办人和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二是其他部门在受理案件时，及时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转交给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在接受行政机关咨询或受理行政机关转交线索时，发现涉嫌刑事犯罪的，及时将线索转交刑事检察部门。三是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建立线索管理台账，指定办案检察官专门负责，在七日内向移送部门书面反馈线索核查的初步意见，同时将案件后续办理情况及时书面反馈给移送部门。

另一方面，建立线索会商、研判机制。如果出现对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存在争议、相关线索需深挖或合并处理、事实查明需要其他部门配合等情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应当对解决问题可能需要涉及的部门和人员及时汇报，提请召开联席会议，组织相关人员共同会商、研判，集合众人力量共同解决问题。

（二）建立办案有效协调机制。线索移送为及时开展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提供了契机，而案件的后续办理过程中，还有大量工作需要各部门充分协调配合。

其一，案件进展协调配合机制。刑事部分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整体办案质效的重要体现之一，是案件办理有效协同共进。办理刑事案件，除需要证明犯罪嫌疑人实施相应犯罪行为之外，还需要证明犯罪行为达到一定危害程度，危害程度往往以犯罪行为实际造成的犯罪后果作为考量，而罪量的侦查需要借助专业鉴定机构。上述犯罪事实的查明，既是刑事检察部门必须引导公安机关完成的侦查工作，也是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事实基础和证据基础。与此同时，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既要完成必要的调查，包括公益损失金、修复成本、损害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因果关系等，还要履行诉前公告程序等。因此，两部门存在办案任务及进度、办案时限不能完全同步的问题，需要协调处理。双方应当及时沟通，互相知悉对方正在开展的工作、进展及状况，特别是需要彼此配合完成的工作。另外，有问题要尽早发现和提出，共同研判和解决。

其二，案件证据共享、取证共商机制。证据共享、取证共商有利于充分实现资源共享和深入挖掘，打赢攻坚配合仗。一是建立涉案卷宗全面、全程、同步共享机制。不仅是对移送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的卷宗共享，对侦查中形成的其他证据，包括退回补充侦查、自行补充侦查中形成的证据材料，也要及时扫描入办案系统电子卷宗，实现卷宗的实时共享。二是做好取证意见提出和听取工作。刑事检察部门在提前介入侦查、作出是否批准逮捕决定、拟退回补充侦查时，可根据需要或受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申请，听取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对侦查取证的意见（主要是公益受损证据收集方面的意见），并在文书中一并列明。三是做好预判和提前应对工作。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应当在全面把握案件的基础上，提示刑事检察部门对部分案件事实及证据提前预判和及时查明，促进双方共同研判，争取最有力的取证时机。

其三，认罪认罚与公益诉讼赔偿协调机制。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要充分、反复宣传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加强释法说理，促使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认罚，并将恢复受损公共利益、修复社会关系等情况作为从宽处理的重要考量因素。这种从宽既体现在主刑刑期长短及执行方式上，也体现在附加刑上，还可以体现在诉前是否逮捕、是否变更强制措施上。既要让犯罪嫌疑人看到认罪认罚的“红利”，尽早认罪认罚，也要促进公益诉讼检察获得更佳效果。

其四，指控协调机制。在对违法事实的指控上，刑事公诉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基本一致，只是在诉求上有所区别。一方面，在部分刑事案件中，存在“一行侵犯多种法益”情形，根据想象竞合原则只能择一重罪处理，但这并不影响未被追诉行为所侵犯权益主体进行民事维权，也不影响提起公益诉讼。另一方面，对于特殊情形，即犯罪嫌疑人的行为既涉嫌犯罪又侵犯其他法益（但尚未达到犯罪的程度），公益诉讼该如何提出值得深思。笔者认为，这种情形下，为提高办案效率，可以在刑事公诉基础上就犯罪行为和其他侵权损害一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刑事起诉书将犯罪行为造成的直接犯罪后果和侵权结果一并陈述，为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提供事实基础。同时，将其他侵权结果作为酌情加重量刑的因素，体现犯罪实际造成的危害，督促犯罪嫌疑人全面、真诚履行赔偿或恢复原状责任。对于上述情况，两个部门在起诉前应做好充分沟通，统一工作思路，防止出现指控失衡。

其五，庭审协调配合机制。在以庭审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背景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办案质效如何，会直接体现在庭审中。因此，要加强庭审配合，在庭前会议、庭审预案制定、申请专家证人出庭作证、证据充分展示及说明阐述、质证答辩、综合答辩、庭审突发情况应对等方面，依法做好配合、补位工作，共同履行好出庭职责，提升庭审整体效果。

其六，抗诉及上诉协调机制。对于法院判决，各承办检察官应当充分认真审查，从事实认定、证据采信、量刑、审判程序、民事判决事项及款项金额等方面，共同进行综合研判和分头汇报。对需要提起抗诉或上诉的，依法提起，维护司法公正。

三、建立科学管理与有效激励机制

梳理制定罪名清单和建立案例库。案例的借鉴参考作用不容忽视，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应该梳理制定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相关罪名清单，建立典型案例库、指导性案例索引，加强学习研究和使用。对于根据清单应当移送而未移送的线索，要求书面说明理由。

建立动态跟踪及责任落实机制。针对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检察机关应当定期跟踪，通报初查、核实、立案、调查、起诉、判决等进展，并统筹调度全院资源推进案件办理，解决案件中需要领导协调的重大问题。对跟踪督办情况，及时落实检察官的主办责任。对因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工作出现重大问题的，依法启动责任追究程序。

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检察机关要充分发挥考核的正向激励作用，科学合理地设置加分项，有效激发内生动力。同时，在以业务条块为主的考核激励基础上，整合相关检察业务内容，对检察办案进行综合考核，以此强化不同检察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

（作者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案例评析

『残保金』追缴，办案与治理都很重要

【案情介绍】 2021年3月，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检察院检察官在一家企业走访时，企业负责人问：“为什么我们企业每年都要交几万元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但有的企业却从来没有交过一分钱？”这句话引起了检察官注意。通过仔细查阅相关法律法规，检察官发现，按照相关规定，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以下简称“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比例不得低于本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1.5%，用人单位未安排残疾人就业或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应当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可以减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或申请缓交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但应当在规定时限内向有关部门进行申报。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2015年9月印发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全额缴入地方国库，属于国有财产。

经调查，该院发现辖区部分企业未依法及时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或符合减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条件但未及时申报的情况，遂依法对负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职责的宜昌市国家税务局及西陵区分局未依法履职行为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审查。

2021年4月，该院依法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宜昌市国家税务局及西陵区分局严格履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职责，并督促符合免征条件的用人单位履行申报义务。两家税务机关高度重视，部署开展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情况专项检查，同时加大相关政策的宣传力度，联合市残联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残保金征收管理的通知》。截至目前，宜昌市共有用人单位8730户（次）进行了补充申报和缴纳，追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650余万元，有用人单位7646户（次）依法履行了零申报义务。该案入选湖北省检察院第八检察部公益诉讼服务优化营商环境推介案例。

（本报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张志谭）

【评析】 该案是宜昌市西陵区检察院结合服务优化营商环境，能动履行检察职能办理的一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该案的成功办理不仅避免了国有资产的大额流失，而且通过督促申报减免为相关市场主体顺利发展解除了后顾之忧，是检察机关结合检察职能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的有效探索。

第一，准确把握国有财产保护领域行政公益诉讼的受案范围。检察公益诉讼自试点到全面推开，检察机关办理的案件大多集中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办理的国有财产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相对较少。本案在调查核实期间也有过该案是否属于行政公益诉讼受案范围的争议，办案人员通过梳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属于政府性基金，纳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主要用于残疾人的职业技能培训、扶持残疾人集体从业或者从事个体经营、补贴残疾人待业（失业）期间的基本生活费用等。不缴或者少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属于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应当纳入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的范围。

第二，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应与检察履职相结合。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过程中应该注重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为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该案在办理过程中不仅依法追缴了相关企业欠缴的650余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避免了国有财产的流失，同时通过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情况专项检查，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相关政策的宣讲，督促符合免征条件的用人单位主动履行免缴申报义务，解除了其后续发展的后顾之忧，达到了一举两得的效果。

第三，要避免就案办案，积极参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该案办理过程中，检察院并没有局限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追缴问题，而是积极探寻大量用人单位未按期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原因。通过深入调查，检察院发现用人单位未按期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或者未按期申报免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主要存在以下几种情况：一是用人单位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理解不够透彻，对免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但不免除申报义务认识有偏差，导致未按期履行申报义务；二是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管理等原因，企业效益低下，无力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三是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因未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纳入部门预算，导致无资金缴纳；四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涉及用人单位多，但税收征管系统无法实现系统自动比对，客观上导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漏申报或申报不实的情况出现。针对上述情况，检察院建议税务机关加大法律政策宣讲力度，同时做好典型案例的宣传。税务机关采纳检察建议，主动与残联加强配合，坚持线下线上同步，通过开展面对面辅导、网络直播、微信互动等多种形式，实现残疾人就业保障政策宣讲全覆盖，有效避免用人单位因不知晓政策造成未按期申报免缴和未按期申报缴纳问题。

（点评：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刘军）

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调查取证的要点

□闫振东

《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规则》第27条、第28条规定，“人民检察院应当对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的真实性、可查性等进行评估，必要时可以进行初步调查，并形成《初步调查报告》。”“人民检察院经过评估，认为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可能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立案调查。”可以说，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调查取证是第一步。只有通过层层递进的方法抽丝剥茧，及时固定证据，才能综合利用客观证据证明违法行为。笔者结合办案实践，总结分析了关于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调查取证的几个要点。

首先，要掌握科学有效的询问方式。行政公益诉讼涉及的调查对象违反行政法规行为往往具有一定的隐蔽性，检察机关在掌握初步证据后，应当采取科学有效的询问方式获取进一步的证据。如对非法采水行政公益诉讼案件进行调查时，办案检察官看到河边有企业在用取水管抽水，如果直接询问企业负责人是否抽取河水用于生产，对方一般都会否认，案件办理就陷入了僵局。在这种情况下，办案检察官可以从插入河道的取水管有排污嫌疑切入，先行询问企业是否有违法排污行为，企业负责人往往会对此予以否认，如实陈述管道是用来抽水的，而不是用来排放污水。在这种情况下，检察官再循序渐进地开展调查，询问用水许可证、用水量等，许多难题会迎刃而解。

其次，要注意对相关问题展开全面调查。有的企业涉及的违法行为并非单方面，检察官办案过程中可以开展针对性调查，全面掌握事实真相。但在全面调查过程中，要坚持谦抑性原则，把握好行政公益诉讼调查权的边界。如在办理一起废品收购站污染环境案件中，检察官现场查看发现，废品收购站临近河道，有抽水管在抽取河水用于机器降温，作业现场管理混乱，扬尘四起，厂区堆放有大量污泥，现场切割机露天作业，氧气瓶等切割设备在阳光下暴晒。针对该企业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问题，办案检察官要在开展调查询问前做好充分准备和论证，对大型废品收购站是否需要办理环评手续、大型废品收购站的行政监管部门有哪些、企业生产管理是否存在漏洞等问题进行充分了解和把握，再去开展行政公益诉讼调查工作，就会收到事半功倍效果。

再次，注重调查的亲历性。对污染环境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现场调查和看图片的感受往往有着质的差别，特别是在倾倒建筑垃圾污染环境案件中，有的地方因疏于管理被倾倒大量建筑垃圾，一些不法分子又趁机在其中倾倒工业垃圾、生活垃圾等，只有到现场调查才会准确判断倾倒垃圾行为对环境造成的损害。在这种情况下，检察机关还可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参与调查，到案件现场公开听证，同时邀请行政监管部门介入，结合公安机关调取的相关录音录像，促进诉前协商和检察建议落实。同时，行政公益诉讼调查贯穿案件办理始终，从最初的线索初查到后期的整改落实、验收等环节，都需要开展现场调查。在行政机关对检察建议进行整改并回复后，办案检察官还要继续到现场查看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如果不经过调查，很有可能会出现假整改、书面整改的情况。在后续跟踪调查环节，检察机关应针对检察建议提出的问题一一对照，查看是否整改到位。污染环境案件容易出现问题整改完毕后阶段性反弹的现象，对此类案件更要定期开展“回头看”，现场调查相关行政机关履职是否到位、形成问题反弹的原因是什么。

（作者单位：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检察院）

【公　告】

检察日报2022年4月14日（总第9850期）

住四川省隆昌市云顶镇繁荣街19号徐斌（511028197506229531）：本院受理文兴国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欠款55000元；2、判令被告支付延迟支付欠款利息2117.5元（以55000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3.85%，从约定付款之日2020年1月25日起，暂计到2021年9月22日，直至付清为止）。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川1083民初1156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响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隆昌市人民法院

薛远清：本院于2022年3月18日受理周成菊与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5月26日9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法院

程光明：本院受理叶长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嘉鱼县人民法院

杨陈：本院受理王汉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司法廉政监督卡、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5月26日8:30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陈月玲：本院受理漳州市芗城区吴俊杰副食品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李宏波：本院受理徐鹏鑫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高伟木：本院受理吴国强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7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廖晟贤：本院受理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1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郭丛友：本院受理李瑞廷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内0428民初31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

内蒙古自治区喀喇沁旗人民法院

中铁国建工程集团第十工程局西南（云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四川中天吴江路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与班荣燕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李见宣：本院受理王刚诉你与饶志敏、龙桃云、秦胜敏、龙尚红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王帮成：本院受理任国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702民初648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场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刘福祥、熊永富、赵通兵：本院受理代时志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702民初718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场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吴绍勇：本院受理潘启祥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场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王琪：本院受理陈菊诉你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702民初842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场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漆艳：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2702民初726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1: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场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王凯亮：本院受理赵瑞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425民初3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王艳忠：本院受理李军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425民初1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曹国瑞：本院受理徐银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425民初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唐辉：本院受理刘树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56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石明恬：本院受理陈月耀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5民初4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李炳万：本院受理令狐昌银诉（你）李炳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黔0330民初1371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适用程序告知审判组织人员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5月31日14:30在本院温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习水县人民法院

孙国利、张向辉：本院受理张国田诉你夫妻共同债务确认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922民初34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彰武县人民法院

李青、钟文：本院受理丁坤铭诉你们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2）川0623号民初280号民事裁定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之规定，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罗兵：本院受理（2022）川1923民初80号李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川1923民初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由罗兵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李明本金60000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标准：以尚欠本金40000元为基数，自2013年9月16日起，按照年利息6%计算至本息付清时止；以本金20000元为基数，自2013年11月10日起，按照年利率6%计算至本息付清时止）；二、驳回李明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1300元，由被告罗兵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平昌县人民法院

秦云、秦建：本院受理瓮安县皇金文化娱乐有限公司诉你们及梁六飞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2725民初53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则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大城县鑫达新天地谷绿美食城：本院受理李帅申请执行你为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5执436号执行通知书、传票、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司法公开告知书、监督卡、被执行人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边文涛：本院受理刘阔申请执行你为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5执399号执行通知书、传票、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司法公开告知书、监督卡、被执行人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边文涛：本院受理王锦申请执行你为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5执404号执行通知书、传票、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司法公开告知书、监督卡、被执行人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库占水：本院执行廊坊美润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司法公开告知书、被执行人权利和义务告知书、执行裁定书（冻结存款、查封车辆）。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宁延昌：本院受理王猛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52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宇欣、王永亮、香河巴登家具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香河春燕纸制品包装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安头屯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钱明良：本院受理陈玉玲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4民初2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范锦鸿：本院受理刘增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55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葛宏：本院受理香河县进家怡五金销售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58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刘振军：本院受理刘振来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0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袁野：本院受理袁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024民初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刘立佳：本院受理王桂文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7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刘立佳：本院受理马俊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7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安头屯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彭涛：本院在执行安徽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5执25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限制消费令、廉政监督卡、（查封、拍卖）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次日起三日内如未履行给付义务，本院将委托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你名下的位于霍山县公园里小区5#楼401室的房产。若拍卖成交或流拍后以物抵债及腾空房屋等后续相关法律文书，于公告期满60日内前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2年3月29日立案受理申请人何敏申请宣告自然人死亡一案。申请人何敏称，下落不明人何作平，男，1962年10月22日出生，汉族，户籍地嘉鱼县牌洲湾镇刘家堤村三组15号，身份号码422322196210226158。下落不明人何作平与申请人何敏系父子关系，何作平于2018年1月23日在武汉市阳逻娲石水泥厂水域失踪，至今下落不明。下落不明人何作平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何作平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何作平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下落不明人何作平情况向本院报告。

湖北省嘉鱼县人民法院

方幼林：本院受理俞建国诉你名誉权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故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329民初19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泰顺县人民法院